系統動態的決策模式：

以土地規劃為例

侯漢君

摘 要

代表制是近代民主政體中不可或缺的的制度，其起源於中世紀，然而在漫長的歷史發展中，其角色、功能及形式，則隨著時空不同有相當大的變異，許多思想家對於「代表機構及代表」所應扮演的角色，及其與其他機構與選民之間究竟應維持何種關係，看法上也大有出入。本文旨在介紹十八世紀柏克的代表理念，因為其代表的理念可為獨樹一幟，對代表理念及制度的演變具有相當的影響力，因此文中除了說明其理念的意涵、形成背景之外，也對其立論可能的貢獻及限制加以分析。